附件2

2020年中小学生寒假安全提示

1. 遵守交通法规。应在人行道上行走，没有人行道的，应当紧靠道路右侧行走。横过机动车道时，要在过街设施（过街天桥或地道）或人行横道线内通过，无人行横道线的，则要先看左，再看右，确认安全情况下直行通过。在雾、雨、雪天，穿着色彩鲜艳的衣服。不在马路上嬉戏打闹，不在行走和骑车时看手机、听音乐，不在车辆盲区内玩耍。不闯红灯、不翻越交通隔离栏，未满12周岁不骑自行车及共享单车，不坐副驾驶座位。未满16周岁不驾驶电动自行车。

2.安全乘坐车辆。遵守乘客守则，不携带易燃、易爆及其他禁止物品乘坐公共交通。乘车时先下后上不争抢，发现可疑物品，及时报告工作人员，不擅自处置。保管好随身携带物品。乘坐小轿车或大巴车时要系好安全带。

3.安全用电用气。不使用“三无”电器，不在同一接线板上同时使用多种大功率电器，不用湿手触摸电源开关和电器。使用燃气设备应开窗通风并看管，使用后及时关闭。发现火情，及时到室外拨打119。

4.防范流行疾病。注意个人卫生，勤洗手勤换衣，居家时经常开窗通风。注意营养均衡，保持充足睡眠，养成运动习惯。不去人多拥挤的公共场所。

5.注重自我保护。多去博物馆、科技馆、展览馆、运动馆、公园绿地等增进青少年身心健康场所。不去未成年人不适宜进入的营业性歌舞娱乐场所、互联网上网服务场所、酒吧等场所。不与陌生人交谈，不接受陌生人礼物，不坐陌生人车辆。不擅自进入轨道区间、在建工地、荒地、高压电线附近、停车场、危化品仓库等危险区域。

6.安全文明上网。遵守网络文明公约，不浏览低俗不良信息，不发表侮辱欺凌他人言论。增强安全自护意识，严格控制上网时间，不沉溺虚拟空间，不随意添加陌生网友，不单独约见网友，注意个人及家庭信息的保密，不随意上传照片、住址、电话等信息。

7.遵守公共秩序。上下楼梯不拥挤不打闹。乘自动扶梯抓好扶手，留意前方，注意脚下。遇到人流拥挤要镇定，注意躲避，避免摔跤，不逆人流行走。遇到突发事件不慌张，要听从工作指指或沿安全通道有序撤离。

8.防范溺水事件。不在河边、亲水平台、工地水塘等区域玩耍，不捡拾掉入河道等水域的物品。小学生去游泳池游泳应有家长陪伴。发现落水者，立即寻求成人帮助，不盲目施救。

9.遵守烟花爆竹燃放规定。不在外环线以内及外环线以外禁放区域燃放烟花爆竹。

10.安全快乐旅行。旅游要选择正规、信誉好的旅行社旅游并签订旅游合同、购买旅游保险。不去尚未开发、开放的地区旅游。

11．理性参加培训活动。选择场地安全、培训质量高、社会 声誉良好的培训机构。若参加文化学科培训，应查看办学许可信息。坚持短期、小额付费，签订协议，索取发票，确保开票机构与收款方一致、金额与内容符合实际情况。

12.学会情绪管理。多与父母、家人、朋友沟通、交流，多与正直开朗、积极乐观的朋友交往。多微笑，多自信，遇到挫折不气馁，开心过好每一天。